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系湖北金科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环保”或“公司”，证券代码：831516）的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在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的过程中发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其 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能力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20）1537 号）。

一、风险事项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20）1537 号），形成相关意见的事项如下：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金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环保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科环保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如财务报表附注八、（二）所示，金科环保公司 2019 年度确认废旧电器拆解基金补贴 10,497,075.00 元，其中 10,497,075.00 元未经公示。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补贴金额的准确性，也无法确定以上事项对金科环保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所示，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金科环保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拆解补贴款余额为 206,632,054.00 元，其中 166,138,370.00 元未经

公示，金科环保公司并未对该金额计提坏账准备。我们无法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确认该补贴金额的可回收性和可回收金额，也无法确定以上事项对金科环保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3、公司全资子公司冠嘉（湖北）科技有限公司的持有待售资产 38,357,681.22 元及持有待售负债 38,357,681.22 元挂账时间超过一年，我们未能收集到相关证据表明这些资产及负债能在未来一年以内处置完毕，因此无法判断其列报的适当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科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金科环保公司已经连续 3 年亏损，面临较大的期后还款压力，其中短期借款中金额 77,840,000.00 元被列入关注类借款。上述情况表明金科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该审计意见涉及的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同时公司监事会也针对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有关事项专项说明发表了意见。

作为金科环保的主办券商，海通证券已积极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密切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8 日